丰都县大桥管理事务中心

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3年财政下达大桥管理事务补助总资金为717.99万元，分解细化下达项目7个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长江大桥维护改造建设，完成大桥结构健康监测系统，桥梁日常维护保养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2023年财政安排大桥管理事务补助资金717.99万元，主要用于长江大桥维护改造工程建设、大桥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、桥梁日常维护保养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截至目前交通工程安全管理补助资金财政已累计拨付498.34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69.4%，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100%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一是完成长江大桥维护改造工程建设，严格按照危大专项方案进行安全有序、文明施工，加大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力度，加强各部位、各环节的安全质量等隐患排查治理，做到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行、重实效，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；二是完成大桥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，落实项目责任制，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，抓好质量、资金和进度控制。目前该工程已完成交工验收工作，该系统技术将自动、实时获得桥址环境、外部荷载、结构响应等数据和信息，实时监测并掌握桥梁的结构状态、交通状况，发现桥梁运营出现异常状况实时预警；三是每月对大桥护栏及桥面不少于4次清洗保洁，全年累计清洗48次，在日常养护、汛期间清理南北公路边沟杂草、泥土450米，共计清理16次，清理横系梁渣土、垃圾、锚室水垢堵塞积水等13次，除湿机发热器、除尘网更换3次，确保了大桥环境卫生及安全运行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通过认真组织落实大桥管理事务，并对财政补助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。最终，自评得分为90分，自评结果为“优”。针对绩效自评结果，拟通过以下措施强化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：一是利用绩效自评成果改进下一年度绩效自评指标及时总结经验，改进管理措施，从而完善项目自评机制，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，确保项目按要求完成，及时发挥财政资金效能；二是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结合，本次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，对于合理安排下一年度预算起到关键作用。

本次评价结果将在县交通局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各项目单位评价结果将做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重要依据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六、附件

丰都县大桥管理事务中心2023年度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